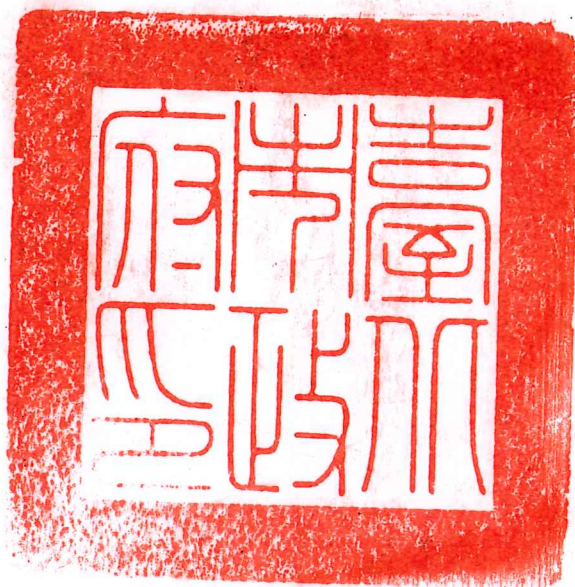


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0月20日  
發文字號：府都新字第10302484001號  
附件：



IX

主旨：公告劃定「台電中心倉庫更新地區」（臺北市南港區玉成段三小段545地號等8筆土地），並自103年10月20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7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詳如劃定「台電中心倉庫更新地區」（臺北市南港區玉成段三小段545地號等8筆土地）計畫書、圖。

二、張貼處：

- (一)本府公告欄（不含附件，計畫書圖至於市政大樓一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）。
- (二)臺北市南港區公所公告欄。
- (三)臺北市南港區合成里辦公處公告欄。
- (四)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。
- (五)刊登本府公報（A4計畫圖）。

# 市長郝龍斌

都市發展局局長 邊泰明決行